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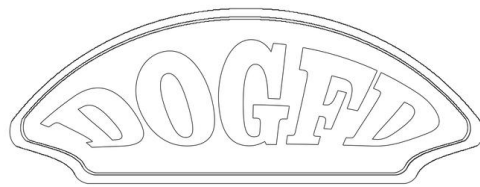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14日至2025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8575670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06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东莞市宠念宠物用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茶山镇下朗发展路1号102室

代理机构 东莞聚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广告宣传；市场营销研究；人员招聘；电话市场营销；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进出口代理；开发票；会计